

股票代號：8071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三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度第三季財務季報表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	資產負債表	4
五、	損益表	5
六、	現金流量表	6
七、	財務報表附註	7 ~44
	(一) 公司沿革	7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 ~ 1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9
	(五) 關係人交易	30 ~ 33
	(六) 質押之資產	33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 ~ 34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 金額商品資訊之揭露	34 ~ 36
	(十一) 其他	37 ~ 38
	(十二)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 3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 43
	3. 大陸投資資訊	43
	(十三)、部門別財務資訊	43
	(十四)、科目重分類	43
	(十五)、附表	44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五)所述，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新台幣 164,716 仟元及 0 仟元，長期投資貸餘分別為 9,636 仟元及 7,618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分別為 636 仟元及 732 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計新台幣 2,220 仟元及 3,030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又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二所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佳明誼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_____

呂 錦 雪

會計師：_____

林 世 賢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89)台財證(六)字第 90515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之一)	\$ 40,473	8.28	22,165	6.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之十)	\$ 35,000	7.16	65,000	17.8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四之二)	20,459	4.19	24,597	6.77	2120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3,007	2.66	14,538	4.00
1130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附註二及五)	7,259	1.48	8,134	2.24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386	0.08	128	0.0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四之二)	52,076	10.65	49,588	13.65	214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4,455	0.91	4,890	1.35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附註二及五)	3,071	0.63	2,992	0.8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72	0.01	45	0.01
116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7	-	182	0.05	2170	應付費用	14,094	2.88	42,960	11.83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及五)	8,397	1.72	7,633	2.10	2070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二及四之十二)	-	-	19,069	5.25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四之三)	3,321	0.68	8,324	2.29	228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之十一)	7,703	1.58	12,060	3.32
1260	預付款項	946	0.19	1,165	0.32	2288	應付租賃款-流動(附註四之七)	-	-	7,884	2.17
1275	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四之四)	-	-	840	0.2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62	0.52	2,594	0.71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之六)	690	0.14	814	0.22		流動負債合計	77,279	15.80	169,168	46.57
127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之十六)	1,103	0.23	493	0.14		長期附息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137,802	28.19	126,927	34.9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之十一)	45,861	9.38	48,638	13.39
						2430	長期負債合計	45,861	9.38	48,638	13.39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淨額(附註二及四之五)	164,716	33.69	-	-		其他負債				
1425	預付投資款(附註四之五)	-	-	3,213	0.88	2888	遞延貸項(附註四之五)	9,636	1.97	7,618	2.10
	長期投資合計	164,716	33.69	3,213	0.88		其他負債合計	9,636	1.97	7,618	2.10
固定資產淨額(附註二、四之七及六)											
1501	土地	59,891	12.25	59,891	16.49		負債總計	132,776	27.15	225,424	62.06
1521	廠房設備	78,522	16.06	80,169	22.07		股東權益(附註四之十四)				
1531	機器設備	348,395	71.26	227,424	62.62	3110	股本	337,743	69.09	137,743	37.93
1551	交通設備	2,000	0.41	2,000	0.55	3213	資本公積	20,316	4.16	10,316	2.84
1561	辦公設備	60	0.01	1,351	0.37	3350	保留盈餘				
161	租賃設備	-	-	75,021	20.66	33XX	待彌補虧損	(4,514)	(0.92)	(12,939)	(3.56)
1681	其他設備	7,587	1.55	10,669	2.94	33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小計	496,455	101.54	456,525	125.70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四之五)	2,559	0.52	2,654	0.73
	減：累計折舊	(297,813)	(60.91)	(216,439)	(59.59)		股東權益合計	356,104	72.85	137,774	37.94
	減：累計減損	(24,630)	(5.04)	(21,007)	(5.78)		承諾及或有負債(附註七)				
	固定資產淨額	174,012	35.59	219,079	60.33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附註二及四之八)	-	-	2,000	0.55						
1820	存出保證金	640	0.13	869	0.24						
1843	催收款(附註二及四之九)	-	-	-	-						
185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之十六)	7,789	1.60	8,460	2.33						
1860	未攤銷費用	1,239	0.25	-	-						
1888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四之十三)	2,682	0.55	2,650	0.73						
	其他資產合計	12,350	2.53	13,979	3.85						
	資產總計	\$ 488,880	100.00	363,198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88,880	100.00	363,198	100.00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謙和

經理人：鄭謙和

會計主管：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24,266	100.72	239,862	103.67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606	0.72	8,498	3.67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五)	222,660	100.00	231,364	100.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之三、四之十五及五)	175,298	78.73	209,340	89.99
5910 營業毛利	47,362	21.27	22,024	10.0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之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19,978	8.97	17,106	7.3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535	7.88	15,699	6.7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40	0.74	2,426	1.05
營業費用合計	39,153	17.59	35,231	15.2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209	3.68	(13,207)	(5.2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2	0.01	38	0.0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263	1.91	5,475	2.37
7160 兌換利益	-	-	1,446	0.63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287	0.12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二)	1,224	0.55	14,811	6.40
7480 其他收入	106	0.05	1,384	0.10
小計	5,605	2.52	23,441	9.6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408	1.08	4,769	2.06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四之五)	2,220	1.00	3,030	1.31
7530 兌換損失	85	0.04	-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附註二)	-	-	13,953	6.03
7880 其他損失(附註十一)	1,367	0.61	20	0.01
小計	6,080	2.73	21,772	9.41
7900 稅前淨利(損)	7,734	3.47	(11,538)	(4.9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之十六)	(326)	(0.15)	(1,401)	(0.61)
9600 本期淨利(損)	\$ 7,408	3.32	(12,939)	(5.6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附註二及四之十七) 按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稅後 \$ 0.43	稅前 0.45	稅後 (0.94)	稅前 (0.84)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謙和

經理人：鄭謙和

會計主管：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 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後淨利(損)	\$ 7,408	(12,939)
調整項目:		
壞帳費用(轉列收入)	1,384	(287)
各項折舊	34,178	37,605
各項折耗及攤提	1,004	-
減損迴轉利益	(1,224)	(14,811)
收購認列非常利益數	(106)	-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	13,953
以前年度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	-	(2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220	3,03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提列(回升利益)	-	-
處分資產利益	(4,263)	(5,475)
利息補償金(迴轉)提列	(202)	(199)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25)	5,45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5,024	(6,142)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900)	12,59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545)	(645)
催收款(增加)減少	35	(207)
存貨(增加)減少	3,216	(2,357)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減少	347	62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62)	(781)
預付款項減少	3,559	9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90)	(815)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621	(183)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207	(17)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增加(減少)	(216)	(92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6)	43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1,364)	(17,3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94)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91	(2,568)
預付退休金(增加)減少	2	(22)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減少	326	1,4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465</u>	<u>9,08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1,056	27,613
購置固定資產	(7,990)	-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	(3,213)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購入款	(162,798)	-
長期應收款減少	-	19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0	-
未攤銷費用增加	(2,242)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61,744)</u>	<u>24,419</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210,000	-
短期借款減少	(18,077)	(12,000)
償還應付租賃款	-	(9,082)
長期借款淨減少	(19,206)	(22,673)
應付公司債減少	(18,8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3,917</u>	<u>(43,75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淨增加(減少)	22,638	(10,2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35	32,4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0,473</u>	<u>22,16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470</u>	<u>4,923</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u>	<u>3</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部份	<u>\$ 7,703</u>	<u>12,060</u>
應付公司債轉列一年內到期部份	<u>\$ -</u>	<u>19,609</u>
應付租賃款增加資產及負債	\$ -	-
加: 期初應付租賃款	-	16,966
減: 期末應付租賃款	-	(7,884)
本期應付租賃款支付現金數	<u>\$ -</u>	<u>9,082</u>

(請詳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鄭謙和

經理人: 鄭謙和

會計主管: 劉志雄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豐聲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承台灣省政府建設廳八七建三子字第二八三三五三號函核准變更公司組織為《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經營業務為記憶光碟片、光電模版、光電真空濺射線膜、各種精密模具、塑膠日用品、工業用塑膠品等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20 人及 132 人。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股票補辦公開發行。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備本公司之上櫃案，本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掛牌買賣。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原則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及資產減損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基礎，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二)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2. 即將到期且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三) 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惟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兼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企業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者，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而待出售處分群組所含負債之相關利息及其他費用仍繼續認列。

企業於合併新取得之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係以淨公平價值衡量。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其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之金額，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之淨公平價值若續後回升，於損益表認列為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原已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及原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得迴轉之金額。

(五) 可轉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對所發行之金融商品，依合約之經濟實質，將複合金融商品於原始認列時依其組成要素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若所發行之金融商品嵌入一個或多個衍生性金融商品，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公報規定判斷是否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前所發行，依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第124段規定，首次適用該公報不得將可轉換公司債之權益組成要素分離，且無須計算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另屬權益組成要素以外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即贖回權及賣回權)應依據原始發行之條件判斷，其所嵌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與債務商品之主契約經濟特性與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故應與主契約分離認列。惟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第078號規定，本公司亦得不分離所有嵌入於主債務商品之衍生性商品並繼續認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及攤銷折溢價，故本公司繼續認列應付利息補償金及攤銷折溢價。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行之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將約定賣回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並帳列可轉換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如債券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至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則將該轉換公司債於轉換日之發行成本、已認列之利息補償金負債及轉換公司債面額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做為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入帳基礎，俟辦妥變更登記後，將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列為普通股股本。轉銷淨額超過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面額部分，則列為資本公積。

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原始帳面價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贖回或再融資之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 備抵呆帳

係根據以往發生呆帳之經驗，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債權之帳齡情形，衡量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七) 存貨

存貨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以前，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採總額比較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原物料係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異常損耗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製造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不列入存貨成本。期末並按成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除同一類別之存貨得分類比較外，採逐項與淨變現價值比較；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續後期間若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之營運及財務決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其投資子公司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應予分析產生原因，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與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持有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第一季、半年度、第三季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國外營運機構，其外幣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本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本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列為資本支出；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為購建固定資產並進行使該資產達可用狀態前所發生必要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列為各該資產之成本。

租賃資產以承租時公平市價與全部應付租金（減除應由出租人負擔之履約成本）及優惠承購價格或保證殘值之現值較低者列為資產。凡租期屆滿得無償取得原租賃標的物或有優惠承購權者，依租賃資產估計使用年限按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未具承購條件者，按租賃期間以平均法計提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如有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固定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行政院公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自屆滿日起，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依直線法提列折舊。

(十) 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會計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其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採直線法攤銷，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係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本公司依勞動基準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三點五八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新制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繳數列為當期費用。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三號公報「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規定，於編製財務季報表及半年報財務報表得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三十四段規定之事項。

(十一)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益、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其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對於以前年度所得稅溢、低估數，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最低稅負制於民國九十五年度生效，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另予計算基本所得稅額。如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所得稅額，則將差額估列入帳，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項目。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每股盈餘(虧損)係就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係屬潛在普通股，因此假設可轉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換公司債於期初即轉換，若具有稀釋作用，則雙重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若不具稀釋作用，則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盈餘或資本公積配股或減資彌補虧損而增加或減少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十四) 資產減損

依財務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規定，商譽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除商譽以外之資產應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該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除商譽以外之資產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資產如未依法令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則列為營業外收支；若已依規定辦理重估價，則其減損損失應先減少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如有不足，方於損益表認列為損失。

(十五) 閒置資產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四次修訂前規定規定採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市價採淨變現價值，帳面價值高於淨變現價值之差額列為當期營業外支出，並依(95)基秘字第 061 號函，以後年度不得迴轉已認列之損失。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第四次修正條文開始適用後，若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應將原科目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適當科目(閒置資產或其他資產)並繼續攤提折舊，且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

(十六)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存貨之會計處理方法原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評價與表達」之規定，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存貨成本。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依該規定，因首次適用修訂條文造成存貨成本計算方法以外之其他會計原則變動，無須計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	\$ 317	170
銀行存款	40,156	21,995
合 計	\$ 40,473	22,165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21,023	25,099
減：備抵呆帳	(564)	(502)
應收票據淨額	\$ 20,459	24,597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54,467	51,833
減：備抵呆帳	(2,391)	(2,245)
應收帳款淨額	\$ 52,076	49,588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分別提供 5,721 仟元及 18,053 仟元之應收票據作為借款之加強擔保。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三) 存 貨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商 品	\$ 151	151
製成品	1,328	2,212
在製品	494	312
原 料	1,404	5,449
物 料	161	417
存貨總額	3,538	8,541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17)	(217)
存貨淨額	\$ 3,321	8,324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存貨投保之保額皆為 10,000 仟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銷售成本	\$ 179,280	212,842
存貨盤(盈)虧及報廢損失	201	—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183)	(3,502)
合計	\$ 175,298	209,340

(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待處分資產	\$ —	46,782
減：累計折舊	—	(41,810)
累計減損	—	(4,132)
合計	\$ —	840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經董事會決議擬提供機器設備作價投資越南「豐德科技」F-TECH Technology Co., Ltd.，故將其相關機器設備資產自閒置資產轉列待處分資產。本公司採用淨公平價值作為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評價者：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1.48%	\$ 161,616	—	—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000	—	—
F-Tech	100.00%	100	—	—
M.M.L.	100.00%	(31,284)	100.00%	(29,266)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轉其他應收款		21,648		21,648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長期負債		9,636		7,618
合 計		\$ 164,716		—
預付長期投資款：				
F-Tech		\$ —		3,213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84	—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94	—
F-TECH	(2,390)	—
M.M.L.	(1,908)	(3,030)
合 計	\$ (2,220)	(3,030)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依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原始投資成本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60,798	—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00	—
F-TECH	3,782	—
M.M.L.	31,062	31,062
合 計	\$ 197,642	31,062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用該被投資公司之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累積認列對 M.M.L 之投資損失為 63,185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為 839 仟元，超過其累積投資成本計 31,284 仟元，除長期投資帳面餘額已全數轉列損失外，上述超過數復沖減該日對 M.M.L 之長期應收款 21,648 仟元並認列其他負債 9,636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間投資設立越南「F-TECH Technology Co., Ltd.」公司業已經取得當地主管機關投資許可，因金融風暴來襲造成業務成本等不確定因素增加，暫緩越南投資事宜。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進行撤銷中，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計 3,845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為 163 仟元。
4.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五月投資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為配合本公司未來多角化發展，佈局未來光碟市場。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計 894 仟元。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依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公開收購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擴充業務及增進公司發展。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計 1,184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計借餘 366 仟元。
6.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為 636 仟元，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將本公司對 M.M.L. 公司具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長期應收款之換算差額 1,923 仟元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六) 其他流動資產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進項稅額	\$ 690	555
暫付款	—	259
合計	\$ 690	814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七) 固定資產

成 本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土 地	\$ 59,891	59,891
房屋及建築	78,522	80,169
機器設備	348,395	227,424
運輸設備	2,000	2,000
辦公設備	60	1,351
租賃資產	—	75,021
其他設備	7,587	10,669
合 計	496,455	456,525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5,030	33,186
機器設備	254,186	132,121
運輸設備	2,000	2,000
辦公設備	60	1,323
租賃資產	—	38,662
其他設備	6,537	9,147
合 計	297,813	216,439
累計減損	24,630	21,007
固定資產淨額	\$ 174,012	219,079

1.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固定資產投保保險之保額分別為 486,302 仟元及 509,783 仟元。
2.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利息資本化金額均為 0 仟元。
3. 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六。
4. 固定資產以「使用價值」作為衡量方法，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低於上述資產之帳面價值，予以分別認列減損金額計 24,630 仟元及 21,007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及九十六年一月，與中租迪和(股)公司簽訂契約以資本租賃方式租賃機器設備，租期均為二年半，雙方約定於租期屆滿時，本公司無償取得該機器之所有權。本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日提前清償取得該機器之所有權。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八)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由固定資產轉入，其明細如下：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機器設備	\$ 19,529	162,825
減：累計折舊	(19,529)	(153,331)
減：備抵跌價損失	—	(5,891)
減：累計減損	—	(1,603)
合 計	\$ —	2,000

(九) 催收款項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催收款項	\$ 803	804
減：備抵呆帳	(803)	(804)
合 計	\$ —	—

(十) 短期借款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信用借款	\$ 35,000	65,000

1. 短期借款之利率區間，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分別為年息 2.61%~4.19%及 3.55%~4.74%。
2.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有銀行授信而未動支之信用額度分別約為 45,000 仟元、美金 1,600 仟元及 0 仟元、美金 800 仟元。
3. 本公司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十一) 銀行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內容與還款期限	利率	到期日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 九月三十日
第一銀行 民權分行	中長期借款，自 96.7.25-101.7.25，自 96.7.27起每個月償還 本息。	2.76%	101.07.25	\$ 註	31,413
華南銀行 東湖分行	房屋擔保貸款，自 96.6.23-106.6.23，自 96.7.23起每個月償還 本金。	2.07%	106.06.23	19,375	21,875
華南銀行 東湖分行	房屋擔保貸款，自 98.6.12-105.6.12，自 98.6.12起每個月償還 本息。	2.865 %	105.6.12	14,464	—
彰化銀行 內湖分行	房屋擔保貸款，97.06.3 ~102.6.3，每期償還本 金130仟元。	2.55%	102.06.03	5,850	7,410
彰化銀行 內湖分行	房屋擔保借款，97.12.3 ~107.12.3，自98.1.3 起每月一期，每期償還 本金125仟元。	2.55%	107.12.03	13,875	—
	小計			53,564	60,69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7,703)	(12,060)
	合計			\$ 45,861	48,638

註：提前清償

1. 長期借款之利率區間，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分別為年息2.07%~3.65%及3.08%~4.85%。
2. 本公司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六。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十二) 應付公司債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18,800
應付利息補償金	—	269
小計	—	19,06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轉列流動負債	—	19,069
合計	\$ —	—

為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四日發行五年期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1) 發行總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 (2) 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九十三年九月十四日起至九十八年九月十三日到期。
- (3) 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利率為 0%。
- (4) 擔保情形：無。
- (5) 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6)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方式：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但不包括本公司減資與買回公司股份辦理銷除股份者)、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及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轉換公司債以民國九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為訂價基準日，轉換溢價率為 101%，依此計算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7.5 元，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以九十四年七月一日為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重設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3.3 元。因本公司辦理減資 26,116,729 股，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自民國九十七年十月十七日起，調整轉換價格為 38.51 元。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7)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百分之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本公司得以(C)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贖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C)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贖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C) 贖回收益率：

(I)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債券贖回收益率為年利率 0.75%。

(II) 發行滿二年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債券贖回收益率為年利率 1%。

(III) 發行滿三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期前十日止，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

(D) 本公司債發行滿四、五年時以面額贖回。

(8)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債權人可於發行期滿二年及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51%(收益率為 0.75%); 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3.03%(收益率為 1%)。

(9)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止已有 23,900 仟元之債券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股票 1,366 仟股，其轉換淨額超出債券面額之溢價金額 10,316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另本公司已自行買回 157,300 仟元辦理註銷。餘 18,800 仟元本公司已依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十五日提前贖回公司債並辦理註銷。

(十三) 員工退休辦法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之有關退休金資訊如下：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15,601	15,189
期末預付退休金	\$ 2,682	2,650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61	—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1,990	2,245
合 計	\$ 2,051	2,245

(十四) 股東權益

1. 股 本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700,000 仟元，實收股本分別為 337,743 仟元及 137,743 仟元，分為 33,774 仟股及 13,774 仟股，每股 10 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五日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案，以不超過三仟萬股，分次發行辦理私募普通股，以償還借款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該項私募案經董事會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九日決議增資發行新股二仟萬股，每股新台幣 10.5 元溢價發行，以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四日辦妥變更登記。私募後實收資本為 337,743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召開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辦理減少實收資本 193,820 仟元，用以彌補累積虧損。

前段所述臨時股東會通過之減資彌補虧損案，本公司另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三十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不予辦理，另通過本次討論之減資案，計減少資本新台幣 261,167 仟元，銷除股份 26,117 仟股，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一字 0970035016 號函核准在案，並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四日辦妥變更登記，減資後實收資本為 137,743 仟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項 目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公司債轉換溢價	\$ 10,316	10,316
發行股票溢價	10,000	—
合 計	\$ 20,316	10,316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依有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3.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1)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經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交股東會決議之，其中提撥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紅利為不低百分之八，而員工紅利之分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員工及從屬公司員工。

法定盈餘公積於達到實收資本額前，除供彌補虧損之用外，不得使用之，惟提列數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將其中半數轉作資本。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處營業成長階段，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發展，未來之股利政策係參酌獲利狀況、資本、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等因素，同時為兼顧投資人權益，公司可分配盈餘中不超過百分之八十以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而依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發放之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將不低於百分之二十，若依分配比例現金股利低於每股 0.1 元，則可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公司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俟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因無盈餘可資分配，故不發放股利，有關股東會通過之虧損撥補案，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資訊觀測站查詢。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為累積虧損，故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數為 0 元，故無須揭露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相關資訊。

(3)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公司如有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列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A). 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
- (B). 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第(1)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
- (C). 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4. 兩稅合一相關揭露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有關兩稅合一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六年度以前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	(4,514)	(12,939)
	<u>\$ (4,514)</u>	<u>(12,939)</u>

(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及稅額扣抵比例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299	3,299
	<u>九十七年度(預計)</u>	<u>九十六年度(實際)</u>
稅額扣抵比例	—	—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分配屬八十七年度或以後年度盈餘時，應以分派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十五)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9,489	14,944	44,433	34,906	12,306	47,212
勞健保費用	2,472	992	3,464	3,008	1,058	4,066
退休金費用	1,501	550	2,501	1,736	509	2,245
其他用人費用	4,218	853	5,071	5,100	741	5,841
折舊費用	33,818	360	34,178	37,257	348	37,605
攤銷費用	1,004	—	1,004	—	—	—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326	1,40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326	1,401

2.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損)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差異列明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稅前淨利(損)預計所得稅費用(利益)	\$ 1,934	(2,884)
採權益法認列國內投資利得	(520)	—
所得稅率變動之差異調整數	16,014	—
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	—	3,954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迴轉)	(17,102)	33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326	1,401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3.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未實現兌換損(益)(迴轉)提列	\$ 76	(148)
累積減損損失(扣除資產減損折舊影響數)	(3,088)	(8,11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損失迴轉	151	249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迴轉)提列	(51)	(50)
備抵呆帳超限(迴轉)	210	(3,663)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24	-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損失)迴轉	(2,277)	757
退休金未報備及超限	(53)	-
虧損扣抵變動數	(12,420)	9,904
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提列)迴轉	17,102	(33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 (326)	(1,401)

4.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如下：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1)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789	9,76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579)	(8,996)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10	76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07)	(276)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1,103	493
(2)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62,611	83,69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54,771)	(72,59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840	11,10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1)	(2,649)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7,789	8,460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3)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	<u>64,400</u>	<u>93,464</u>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u>(55,350)</u>	<u>(81,586)</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u>(158)</u>	<u>(2,925)</u>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可減除 (應課稅) 暫時性差異	稅額影響數- 所得稅利益 (費用)	可減除 (應課稅) 暫時性差異	稅額影響數- 所得稅利益 (費用)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179	36	(1,102)	(275)
備抵呆帳超限	2,893	579	2,856	714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報費損失	388	77	217	54
退休金未報備	1,060	212	1,089	27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 資產損失	(884)	(158)	(2,112)	(528)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	269	67
累積減損損失(扣除資產 減損折舊影響數)	8,640	1,603	18,257	4,564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	67,030	13,406	61,060	15,265
機器設備投資抵減	—	—	—	8,996
虧損扣抵	241,718	48,487	245,639	61,410
合計	\$ <u>64,242</u>		<u>90,539</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民國九十五年度。

7. 當期所得稅費用與應退所得稅調節分別如下：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扣繳稅款	<u>(1)</u>	<u>(3)</u>
應退所得稅	\$ <u>(1)</u>	<u>(3)</u>

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起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之二規定就增資擴展所得享有連續五年就資料儲存媒體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其免稅期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間自民國九十三年十月至九十八年九月。

9. 依所得稅法規定，以前年度虧損得自有盈餘年度之純益額中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日止，本公司估計申報虧損狀況如下：

年 度	虧 損 金 額	可 抵 減 年 度
94	\$ 67,904	104
95	44,102	105
96	92,107	106
97	37,605	107
	<u>\$ 241,718</u>	

(十七) 普通股每股虧損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有票面利率為 0% 之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故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之每股盈餘計算，經考慮該潛在普通股如全數轉換成普通股，未具有稀釋作用，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九十八年前三季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普通股淨損	\$ 7,734	7,408	17,117	0.45	0.43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 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每股虧損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追溯調整前普通股淨損	\$ (11,538)	(12,939)	13,774	(0.84)	(0.94)	

本公司期初流通在外股數為 39,891 仟股，於九十七年八月四日減資 26,117 仟股，追溯調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13,774 仟股。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P.I.	A.G.L.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A.G.L.	M.M.L.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M.M.L.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自 98 年 5 月投資取得股權， 98 年 5 月前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負責人之二 親等親屬)
豐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豐銑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負責人與本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前三季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u>九十七年前三季</u>	
	<u>金額</u>	<u>佔該科目淨 額%</u>	<u>金額</u>	<u>佔該科目淨 額%</u>
松靖國際(股)公司	\$ 22,279	10.00	15,712	6.79
豐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90	0.04	157	0.07
豐銑光電科技(股)公司	196	0.09	178	0.08
合 計	\$ 22,565	10.13	16,047	6.94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截至第三季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及條件與一般並無顯著不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金額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u>		<u>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u>	
	<u>金額</u>	<u>佔該科目總 額%</u>	<u>金額</u>	<u>佔該科目總 額%</u>
P.I.	\$ 3,933	56.15	3,934	56.56
松靖國際(股)公司	3,049	43.53	3,006	43.21
豐潤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11	0.16	11	0.16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豐銑光電科技(股)公司	<u>11</u>	<u>0.16</u>	<u>5</u>	<u>0.07</u>
合 計	<u>7,004</u>	<u>100.00</u>	<u>6,956</u>	<u>100.00</u>
減：備抵呆帳	—		(30)	
減：超過授信期間				
轉列其他應收款	<u>(3,933)</u>		<u>(3,934)</u>	
淨 額	<u>\$ 3,071</u>		<u>2,992</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對關係人之應收票據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佔該科目總額%	金額	佔該科目總額%
松靖國際(股)公司	\$ 7,169	98.75	8,300	100.00
豐銑光電科技(股)公司	<u>91</u>	<u>1.25</u>	<u>—</u>	<u>—</u>
合 計	<u>7,260</u>	<u>100.00</u>	<u>8,300</u>	<u>100.00</u>
減：備抵呆帳	<u>(1)</u>		<u>(166)</u>	
淨 額	<u>\$ 7,259</u>		<u>8,134</u>	

2. 進貨淨額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對關係人之進貨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前三季		九十七年前三季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金額	佔該科目淨額%
松靖國際(股)公司	\$ 517	0.81	766	0.83
豐銑光電科技(股)公司	<u>172</u>	<u>0.27</u>	<u>260</u>	<u>0.28</u>
合 計	<u>\$ 689</u>	<u>1.08</u>	<u>1,026</u>	<u>1.11</u>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對關係人之應付帳款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佔該科目總額%	金額	佔該科目總額%
松靖國際(股)公司	\$ 51	70.83	3	7.00
豐銳光電科技(股)公司	21	29.17	42	93.00
合計	\$ 72	100.00	45	100.00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對關係人之應付票據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佔該科目總額%	金額	佔該科目總額%
松靖國際(股)公司	\$ 332	86.01	55	42.97
豐銳光電科技(股)公司	54	13.99	73	57.03
合計	\$ 386	100.00	128	100.00

3.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對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P.I.	\$ 4,464	3,699
加：應收帳款超過授信期間轉列其他應收款	3,933	3,934
小計	\$ 8,397	7,633

4. 財產交易及長期應收款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出售帳面價值 72,886 仟元設備予關係人 M.M.L.，出售價格 66,231 仟元，產生出售固定資產損失 6,655 仟元，該出售損失係屬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依所售資產效益年限分年認列。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出售已提足折舊帳面價值 0 仟元之設備予關係人 P.I.，出售價格 100 仟元，產生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100 仟元，該出售利益係屬聯屬公司間之未實現利益，依所售資產效益年限分年認列。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公司復於九十六年五月以帳面值向關係人買回上述設備，並將該機器設備剩餘之未實現損失 4,643 仟元轉回機器成本。

本公司因上項財產交易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M.M.L.	\$ 21,648	21,648
減：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21,648)	(21,648)
合 計	\$ -	-

六、質押之資產

摘 要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土 地	\$ 38,891	59,891
房屋及建築	21,208	30,035
合 計	\$ 60,099	89,926

以上資產均為帳面價值。

七、重大之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與荷蘭商菲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續約，依各合約書之規定，本公司需按特定產品出貨數量分別支付 USD 0.015~0.0175/片及 USD 0.0225~0.0252/片之權利金予荷蘭商菲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與荷蘭商菲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協議支付至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利金計 US \$2,215,000 元，截至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業已全數支付。

- (二)、1.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十八日與格上汽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營業用小客車，租期自九十四年一月十八日至九十九年一月十七日止，共計五年，另租賃押租保證金為 160 仟元。租金每月 19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56 仟元予出租人。

2.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與蘭梁筱娟簽訂租賃契約書，承租廠房，租期自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共計三年，押租保證金為 290 仟元。租金每月 151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136 仟元予出租人。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3.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與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自用小客車租期自九十六年一月十四日至九十九年一月十三日止共計三年，押租保證金為 180 仟元。租金每月 18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54 仟元予出租人。

4.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與遠東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自用小客車，租期自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至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止共計三年。租金每月 25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196 仟元予出租人。

5.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與全台通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承租自用小客車，租期自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止共計三年，租金每月 24 仟元(含稅)，本公司並已開立票據 339 仟元予出租人。

由上項租約，本公司以後年度應支付之租金支出(含稅)如下：

年 度	金 額
至 98 年底	\$ 708
至 99 年底	1,850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無該事項。

十、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截至第三季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473	40,473	22,165	22,165
應收票據及款項-非關係人	72,535	72,535	74,185	74,185
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10,330	10,330	11,126	11,126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7	7	182	1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397	8,397	7,633	7,633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5,000	35,000	65,000	65,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17,462	17,462	19,428	19,428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458	458	173	173
應付費用	14,094	14,094	42,960	42,960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3,564	53,564	60,698	60,698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19,069	19,069
應付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7,884	7,884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市價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應付費用。
2. 長期借款及長期應付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應付公司債係依約定之未來賣回價格按利息法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公平價值。
3. 因部分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資產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示之公平價值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 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七年九月三十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40,473	—	22,165
應收票據及款項-非關係人	—	72,535	—	74,185
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	10,330	—	11,126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	7	—	1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8,397	—	7,633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5,000	—	65,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	—	17,462	—	19,428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458	—	173
應付費用	—	14,094	—	42,960
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53,564	—	60,698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19,069
應付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	—	—	7,884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尚無重大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潛在信用風險源自於現金、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等之金融商品。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致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重要客戶係與光電產業相關，故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光電產業之影響。然本公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同時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管理當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尚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1,204 仟元。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十一、其他：

(一). 本公司與德川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德川公司)之債務不履行訴訟案件(案號 97 年訴字第七 0 三號)，台灣士林地方法院業於九十八年一月九日判決本公司應給付德川公司新台幣 1,576 仟元。本公司不服，已於九十八年一月下旬上訴台灣高等法院。第二審訴訟台灣高等法院以定作人主張因可歸責於承攬人之事由，致其所交付之工作存在瑕疵，無民法第 498 條第 1 項短期時效之適用，而應適用民法第 125 條所規定之 15 年時效，於九十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宣判敗訴判決本公司應給付德川公司新台幣 1,473 仟元，因金額未逾新台幣 1,500 仟元，不得上訴第三審，本公司業已支付全數賠償款，帳列其他損失及其他費用項下。

(二). 合併事項說明：

本公司為未來策略發展，於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九十八年八月二十日董事會分別通過本公司取得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份及公開收購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案。

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規定應揭露事項說明如下：

(1) 被收購公司簡介：

1.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光碟通路業。
2.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設立，主要經營項目包括軸受及軸承等冶金製品、汽機車及機械等零組件、磁性材料、電子零組件及精密陶磁等之研究開發、加工、製造及內外銷業務。

(2) 收購日、收購百分比及係採購買法之會計處理：

1.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取得 100% 股權並依購買法處理。
2.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九月九日為收購期間，以九月九日為收購日並取得 41.48% 股份。

(3) 將被收購公司經營績效納入合併損益之期間：

1.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五日至九月三十日。
2.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九日至九月三十日。

(4) 收購成本及因收購而發行證券之種類、數量與金額：

1.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兩百萬元現金購買 100% 股權。
2.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現金為對價，每股新台幣 12.2 元，合計 160,798 仟元。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興櫃公司，收購價格依獨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立專家出具之價格合理意見書表示應屬合理。

- (5) 收購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收購價款之差額，減少非流動資產後所餘差額而認列之非常利益：
1. 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收購成本與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相當。
 2.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無此情形。
- (6) 收購契約規定之或有價金，認股權或承諾事項，以及其會計處理：無此事項。
- (7) 因收購而產生之重大資產處分決策：無此事項。
- (8) 經營績效之擬制性資料：

自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五日及九月九日起，本公司取得對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能力，故民國九十八年合併經營績效之擬制性資訊包含松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五月四日及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八日之經營績效如下：

	九十八年前三季
營業收入淨額	542,391
本期淨利	16,502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7,117
基本每股盈餘	0.96

十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與名額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註1)	
本公司	M.M.L.	依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58	(31,284)	100%	(31,284)	註 2
本公司	F-Tech	依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21	100	100%	100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本公司	松靖國際 (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00	3,000	100%	3,000	
本公司	毅金工業 (股)公司	依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3,180	161,616	41.48%	161,616	

註 1：市價欄，因無公開市價，係以被投資公司淨值計算。

註 2：因被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之淨值為負，依規定沖轉對該公司之長期應收款 21,648 仟元，不足數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9,636 仟元列於長期負債項下。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註 1)	帳列 科目	交易對象 (註 2)	關係 (註 2)	期初		買入(註 3)		賣出(註 3)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毅金工業(股) 公司股票	長期投資	公開市場	-	-	-	13,180	160,798	-	-	-	-	13,180	160,798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帳列長期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 取得不動產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無。
- 處分不動產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無。
- 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無。
-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者：無。
-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仟股

投資公 司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 益	備 註
				98.09.30	97.09.30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M.L.	Samoa	經營控股及 投資事業	31,062	31,062	958	100	(31,284)	(1,908)	(1,908)	註 1
M.M.L.	A.G.L.	Samoa	經營控股及 投資事業	USD 958	USD 958	958	100	USD (300)	USD (57)	USD (57)	註 2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A.G.L.	P.I.	U.S.A	光電產業	USD	USD			USD	USD	USD	註 3
				953	953	953	100	(302)	(57)	(57)	
本公司	F-Tech	Vietnan	經營控股及 投資事業	3,782	-	121	100	100	(2,390)	(2,390)	註 1
本公司	松靖國 際(股)	TW	光電產業	2,000	-	200	100	3,000	894	894	註 1
本公司	毅金工 業(股)	TW	粉末冶金 產業	160,798	-	13,180	41.48	161,616	1,184	1,184	註 1

註 1：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2：係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 3：係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 4：因被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之淨值為負，依規定沖轉對該公司之長期應收款 21,648 仟元，不足數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 9,636 仟元列於長期負債項下。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二(一)相關資訊：

①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②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毅金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群勝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3	114,939	71,471	58,713	16,058	15%	229,878
0	毅金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Sinobridge Corporation	3	114,939	10,685	(註三)	-	-	229,878
1	東莞群勝 粉末冶金 有限公司	群勝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3	114,939	37,000	37,000	-	9%	229,878

註一：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不得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查核財務報表所載淨值百分之六十。

註二：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毅金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以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查核財務報表所載淨值之百分之三十，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

註三：係毅金公司與聯屬公司 Cranmer Enterprises Ltd.及 Sinobridge Corporation 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借款額度 30,000 仟元及毅金公司對聯屬公司 Sinobridge Corporation.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之借款額度共計美金 1,000 仟元中，目前已實際動支之金額。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為發行人(母公司)填 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應註明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及最高限額之金額。財務報表如有認列或有損失，應註明已認列之金額。

③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單位：美金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與名額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一)	
M.M.L.	A.G.L.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58	USD (300)	100%	USD (300)	
A.G.L.	P.I.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53	USD (302)	100%	USD (302)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P.P.H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6,715	138,213	100%	138,213	
Phoenix Place Holdings Ltd.	B.A.I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493	USD 376	100%	USD 376	
	C.E.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750	USD 2,407	100%	USD 2,407	
	B.S.I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3,050	USD 1,509	100%	USD 1,509	
	P.P.G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	USD 14	100%	USD 14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E.A.T Ltd.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	USD 22	100%	USD 22	
	Sinobridge Corporation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	USD (4)	100%	USD (4)	
Cranmer Enterpris es Ltd.	東莞群勝粉末冶 金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USD 1,495	100%	USD 1,495	
	東莞百事得電動 工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USD 984	100%	USD 984	
Best Select Industrial Ltd.	群勝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USD 1,603	100%	USD 1,603	
	蘇州百事達電動 工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	100%	—	註 二

註一：市價欄，因無公開市價，係以被投資公司淨值計算。

註二：蘇州百事達電動工具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二月清算完畢。

- ④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⑤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⑥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⑦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 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毅金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為毅金工業(股) 公司100%投資 之孫公司	銷 貨	672,421	88%	月結90 天	無顯著 差異	與一般客 戶相當	應收帳款 224,180	87%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⑧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 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 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毅金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為毅金工業(股) 公司100%投資 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224,180	4.85%	—	—	98,491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⑨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三、 部門別財務資訊

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 25 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
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十四、 重分類

民國九十七年度第三季財務季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八年度
第三季財務季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之表達
無重大影響。

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期末餘額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名稱	價值		
P.I.	其他應收款	8,397	超過授信期間轉列3,933仟元及代墊各類費用4,464仟元	—	—	—	—	—	35,610	71,221

註一：係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豐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 P.I.之銷貨金額。

註二：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